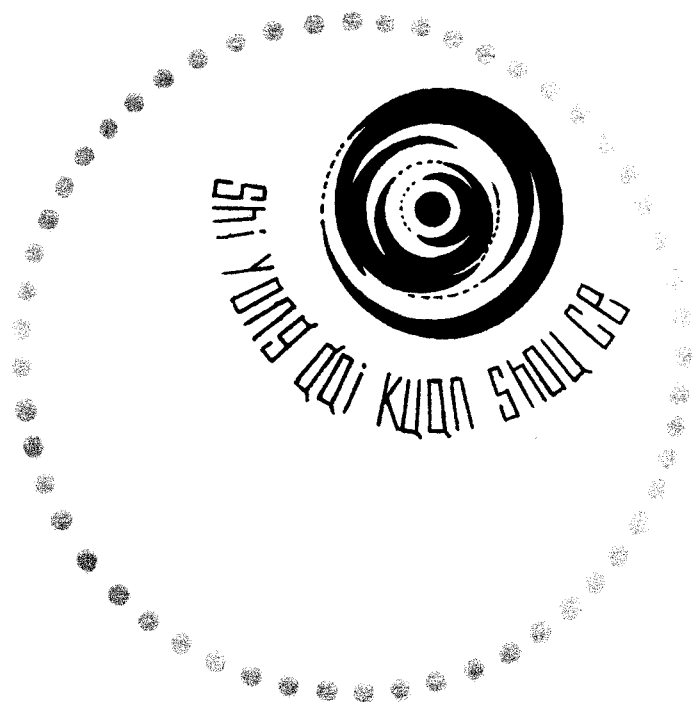




0.5

上海人民出版

实用贷款手册

李守新 成志选 李占斌 薄越亮 编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太原井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省七二五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5 字数: 135千字

1983年11月第1版 1983年11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 1—17,500册

*

书号: 4088·49 定价: 0.57元

编者的话

为了充分发挥贷款在经济建设中的杠杆作用，人民银行和各专业银行适应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对各类贷款进行了不少改进，并增加了一些新的贷款，特别是针对建国以来基本建设投资一直实行的由国家财政拨款，建设单位无偿使用的办法所带来的“长、散、乱、费”的弊病，由财政拨款改为建设银行贷款，对于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与内在动力，提高投资效果，加速国民经济的发展，改变基建战线的被动局面，作了新的尝试；人民银行为支持企业挖潜、革新、改造也增加了多种形式的中短期设备和专项贷款；中国银行为适应对外实行开放、引进外资的政策，开办了中外合资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和外汇配套人民币贷款；农业银行贯彻中央多种经济形式长期并存的政策，对农村集体和个体的贷款也作了必要的修改。这些都对贯彻新的经济政策，对内搞活经济，对外打破闭关自守，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努力提高经济效益，适应“四化”建设的需要，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鉴于目前人民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及财政发放的贷款种类较多，而且各种贷款的性质、作用和具体规定不尽相同，为方便广大经济工作者熟悉和掌握这些

贷款，更好地运用信贷杠杆为四化建设服务，我们根据国家和我省的现行规定整理编写了这本小册子，共汇编各类贷款七十五种，其中人民银行二十三种，农业银行十五种，中国银行八种，建设银行二十九种。每种贷款都对贷款对象及用途、贷款条件、贷款办法及审批手续、贷款利率、期限及还款办法加以叙述，而且还附了与各种贷款有直接关系的部分有关资料作参考。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编写整理过程中，曾得到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农业银行山西省分行、中国银行太原分行、山西省财政厅等单位有关领导和同志们热情指导和支持，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人民银行贷款

国营工业企业超定额贷款·····	(3)
国营企业定额内贷款·····	(7)
结算贷款·····	(9)
国营工业企业大修理贷款·····	(12)
物资供销企业贷款·····	(14)
集体工业企业生产贷款·····	(16)
工业企业中短期设备贷款·····	(18)
轻工、纺织工业中短期专项贷款·····	(21)
节能中短期专项贷款·····	(25)
黄金生产设备专项贷款·····	(27)
县办小水电设备专项贷款·····	(29)
城镇集体五小工业设备贷款·····	(31)
卖方信贷·····	(33)
资金信托贷款·····	(36)
商品流转贷款·····	(38)
商办工业中短期设备贷款·····	(41)
粮食商业贷款·····	(43)
商业大修理贷款·····	(45)

石油结算贷款·····	(47)
文化艺术贷款·····	(49)
集体商业商品流转贷款·····	(51)
城镇待业青年集体所有制商业服务业 贷款·····	(53)
个体工商业贷款·····	(55)

第二部分 农业银行贷款

国营农业企业超定额贷款·····	(59)
国营农业企业设备贷款·····	(61)
国营农业企业结算贷款·····	(63)
农产品预购定金贷款·····	(65)
供销社系统的商办工业和集镇集体工商业中 短期设备贷款·····	(67)
农村集镇集体商业合作店(组)贷款·····	(70)
社队企业供销公司贷款·····	(72)
社队企业生产周转贷款·····	(74)
社队企业设备贷款·····	(77)
社队小水电专项贷款·····	(80)
社队农业生产费用贷款·····	(82)
社队农业生产设备贷款·····	(85)
信用合作社贷款·····	(87)
灾区社员口粮无息贷款·····	(88)
社员贷款·····	(89)

第三部分 中国银行贷款

短期外汇贷款·····	(93)
中外合资企业流动资金贷款·····	(96)

中外合资企业结算贷款·····	(98)
中外合资企业固定资产贷款·····	(100)
机械设备出口信贷的中长期人民币贷款·····	(102)
出口商品生产中短期贷款·····	(104)
地方外汇贷款配套人民币专项贷款·····	(106)
外贸企业商品流转贷款·····	(108)

第四部分 建设银行贷款

基本建设贷款·····	(113)
利用存款发放的小型基本建设贷款·····	(117)
地方煤炭基本建设专项贷款(山西省)·····	(119)
动用库存物资贷款·····	(122)
中央级基本建设国内设备储备贷款·····	(125)
地方级基本建设设备储备贷款·····	(127)
专项基建设备储备贷款·····	(129)
中央级电站设备储备贷款·····	(131)
清理停缓建项目拖欠设备贷款·····	(133)
工业、交通企业挖潜、革新、改造贷款·····	(135)
煤炭企业挖革改贷款·····	(138)
小型技术措施贷款·····	(140)
轻工专项小型技术措施贷款·····	(143)
纺织工业专项小型技措贷款·····	(145)
轻纺工业挖潜、改造技措贷款(山西省)·····	(147)
挖潜、革新、改造贷款(山西省)·····	(149)
短期贷款·····	(151)
地方建筑材料贷款·····	(153)
节能贷款·····	(155)

缓建单位生产自立贷款·····	(158)
出口工业品生产专项贷款·····	(160)
农村集镇简易电影院贷款·····	(164)
地方商品住宅贷款(山西省)·····	(166)
引进国外技术设备国内配套贷款·····	(168)
引进制造技术转让费周转金贷款·····	(171)
引进制造技术进口小量必要的仪器设备 贷款·····	(173)
中外合营企业场地使用费贷款·····	(175)
转帐收购超储积压物资贷款·····	(177)
调用积压物资贷款·····	(179)

附录:

银行存、贷款利率调整表·····	(183)
各国的货币·····	(194)
人民币对主要外币汇价表·····	(196)
西方国家的官方贷款·····	(197)

第一部分

人民银行贷款

国营工业企业超定额贷款

国营工业企业超定额贷款，是企业超出流动资金定额之外，由于季节性生产和储备，以及临时性的原因和超计划生产市场需要的产品，所需要的短期周转资金所发放的贷款。

一、贷款对象及用途：

国营工业、交通企业为完成国家计划，按现行规定，除由财政拨给的保证正常生产所需要的合理的最低数额的自有资金外，企业季节性生产和储备，计划内的原材料集中到货，合格产品协作件暂时不配套和运不出去，以及超计划生产国家需要的产品等所需要的短期周转资金，可向银行申请贷款。国家计划内新建、扩建的企业部分投产，在纳入国家计划，流动资金与基本建设资金分别核算，财政拨给正常生产所需要的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其季节性、临时性需要的短期周转资金，银行也可给予贷款支持。

二、贷款条件：

向银行申请超定额贷款的企业，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经县以上工商管理部门批准设立；
2. 实行独立经济核算；
3. 拥有核定的自有流动资金；

4. 纳入国家预算；

5. 在银行开立帐户。

贷款办法及审批手续：

银行发放超定额贷款必须坚决执行三条基本原则，即：

(1) 贷款必须按计划发放和使用；(2) 贷款必须有适用适销的物资作为保证；(3) 贷款必须按期归还。为了适应国民经济调整和提高经济效益，贷款还必须坚持“区别对待，择优扶植”的原则和“以销定贷”的原则。企业边生产，边积压以及大量挪用流动资金搞基本建设和财政性开支的，银行不予贷款。

凡向银行申请贷款的企业，应按年、分季向开户银行编报借款计划。需要借款时，提出借款申请，说明金额、用途、原因和还款日期等。经本企业主管领导审查，加盖企业单位公章，并有企业负责人签章，然后提交开户银行，银行逐笔审查后，在批准的贷款指标内核实贷放，并从贷款帐户转入企业存款户，由企业支用。

三、贷款利率：

超定额贷款月息为六厘，按季计息。为了发挥利息的杠杆作用，促进企业合理节约使用资金，加速资金周转，国家规定超过贷款期限占用的贷款，加收利息20%；贷款被超储积压物资占用，在限期内又没有处理利用，加收利息30%；贷款被挪用搞了基本建设和其它财政性开支，形成不合理挪用挤占用，加收罚息50%。

四、贷款期限：

正确确定贷款期限，可以促进企业资金正常加速周转与循环，也有利于信贷资金的灵活调剂运用。因此，正确地确

定贷款期限，是信贷发挥其经济杠杆作用的重要形式之一。目前对超定额贷款期限的确定，仍规定为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方法大致有以下几种：

1. 按物资的正常周转期确定。即从原材料购进，经过合理储备期，生产加工，到产品销售取得销货款（办理结算贷款的企业，计算到取得结算贷款时为止）所需的时间为贷款期限。使用这种方法确定贷款期限时，对于较大数额的贷款，应分别确定几个归还期，以免贷款归还额过于集中，到归还期企业难以筹集资金。

2. 按本次贷款所购物资的日平均耗用额确定。计算公式：

$$\text{贷款期限} = \frac{\text{本次贷款金额}}{\text{本次贷款所购物资日平均耗用额}}$$

日平均耗用额，是指原材料每日由储备转为生产过程的金额。采用这种办法时应注意，如企业连续购进同一品种的原材料，则其相继发生的第二笔贷款的期限，应从第一笔贷款到期后的次日开始算起。

这种办法适用于原材料品种比较简单的企业，如化肥厂、煤矿、电厂等。

3. 按原材料综合平均耗用额确定。在采用这种办法时，原材料日综合平均耗用额，按企业计划日平均销售成本和原材料成本系数计算得出：计算公式是：

$$\text{贷款期限} = \frac{\text{本次贷款金额}}{\text{日平均销售成本} \times \text{原材料成本系数}}$$

$$\text{原材料成本系数} = \frac{\text{本年（季）计划耗用原材料总额}}{\text{本年（季）产品总成本}}$$

这种办法比较适用于原材料品种繁杂的企业，如冶金、

机械等行业。

五、还款办法：

贷款到期时，应由企业开出结算凭证(转帐支票或付款委托书)送交银行办理还款手续，或由银行会计部门从企业存款帐户中主动收回贷款。如果企业提前耗用或处理了超定额物资，就应提前归还贷款。如果企业不能按期归还贷款，应分别情况，予以处理。属于客观情况变化，不能按期归还的，应由企业提出借款展期申请书，说明理由和还款期限，经银行审查同意，可以给予展期。属于经营管理不善或发生亏损，或将贷款用作不符合规定的用途等原因，致使贷款不能按期归还的，则不予展期，并应督促企业归还，或按规定的扣款顺序扣收贷款。

国营企业定额内贷款

国营企业定额内贷款是一九八〇年清产核资时，在国家财政困难的情况下，为解决部分国营工交企业和物资供销企业自有流动资金不足，而从超定额贷款中一次性划转的贷款。

一、贷款对象及用途：

国营工业、交通、物资、工业供销企业 and 非工业部门的生产企业，经过清产核资，核定了定额流动资金需要量（最低需用）后，自有资金不足定额的部分，由超定额贷款划转为定额贷款补足，视同自有资金使用。

二、贷款条件：

首先是符合超定额贷款条件并已经银行核实贷放。其次是必须经过清产核资部门、财政和银行批准，并下达指标证明。再次是只能作为补充流动资金定额不足部分和国家批准核销的财产损失。

三、贷款办法及审批手续：

企业和开户银行接到上级清产核资部门、主管部门、财政和银行共同审查批准的核资增拨和核销财产损失增拨资金的控制指标和划转证明后，即由企业向开户银行申请划转，经过银行信贷部门审核，然后由会计部门具体办理转帐手

续。

四、贷款利率：

月息为三厘，按季进行结息。

贷款期限：

定额贷款债权属于国家银行，但和超定额贷款不同，实际是企业较长期占用的一种资金，故不确定具体贷款期限。

五、还款办法：

根据国家清产核资规定，定额贷款是一次性划转的，核资后企业自有资金有来源时应逐步归还，归还后即不得再贷。

结 算 贷 款

结算贷款，是对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所需要的在途资金而发放的贷款。银行办理结算贷款，是为了加速物资、资金周转，促进企业及时发货，有利于生产的发展。

一、贷款对象及用途：

国营工业、交通企业和物资供销企业以及城镇集体工业企业销售产品、物资，采用托收承付结算方式所需要的在途资金，银行可发放结算贷款。

二、贷款条件：

1. 企业第一次办理结算贷款时，应向银行提出申请书，经银行同意后，开立结算贷款帐户，才能发放贷款；

2. 企业办理结算贷款必须先按交易合同的规定发运商品，并向银行提交发票、运单或其它足以证明货已发运的证件；

3. 企业在发货后三天内（特殊情况最长7天）到银行办理托收的，可取得贷款。超过这个期限只能办理托收，不能取得贷款。

三、贷款办法及审批手续：

企业向银行申请结算贷款，不需编报借款计划，也不必办理申请手续，而由银行根据企业发出托收凭证金额的增减